

五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华财教〔2020〕24号

关于下达村居防疫宣传动员经费的通知

中共五华县委宣传部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村居防疫宣传动员经费的通知》（粤财科教〔2020〕18号）精神，现下达2020年村居防疫宣传动员经费15万元，用于村居防疫宣传动员经费补助，此款列2020年度“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。请加强专项资金管理，及时做好资金使用方案，严格按照规定用途拨付使用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、挤占或挪用。

